

二零零四年立法會選舉
由選舉主任接獲的投訴個案
 (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)

性質		由公眾人士 直接提出的 個案數目	經其他部門/ 人員轉介的 個案數目	接獲個案 總數
1	選舉廣告	717	163	880
2	在私人樓宇進行競選活動	32	40	72
3	投票資格	5	0	5
4	提名及候選資格	1	0	1
5	選舉開支	1	0	1
6	虛假陳述	5	2	7
7	作出虛假的支持聲稱	1	2	3
8	舞弊/賄賂/款待/脅迫手段/冒充他人	3	0	3
9	僱用十八歲以下青少年進行拉票/競選活動	7	2	9
10	因使用揚聲器/電話拉票/在公眾地方呼喊選民姓名/廣播車輛而對選民造成滋擾	100	37	137
11	個人資料私隱	1	4	5
12	傳媒給予不公平及不平等報道	3	3	6
13	投票安排	21	4	25
14	在禁止拉票區/禁止逗留區進行非法拉票活動	129	13	142
15	進行票站調查	0	1	1
16	投訴選舉主任或其職員	5	3	8
17	投訴投票站工作人員	33	9	42
18	點票安排	1	0	1
19	所提出的投訴不在選舉管理委員會權限之內	0	2	2
20	其他	34	26	60
總數		1099	311	1410